

#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信息化工作委员会

---

职信委字〔2015〕02号

## 关于举办全国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大赛的通知

各地教育部门、职业院校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 and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意见》（教职成〔2012〕5号）有关“定期举办全国职业院校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竞赛”的要求，着力提升职业院校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教学创新能力和专业发展能力，探索教育信息化环境下提高教学效果的新机制、新方式和新模式，经研究，决定于2015年开展“全国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大赛”。

此项赛事由教育、行业、信息技术等领域专家组建全国职业院校微课大赛组委会，建立“全国职业教育微课专家人才库”，按照公开发布的大赛规程、技术规范（见附件），以公平、公正、公开为原则，进行裁判、评选和评奖。向优秀选手颁发微课竞赛获奖证书，获奖作品纳入“全国职业教育数字化信息资源库”，并设优秀赛事组织单位奖。

---

请各地、各中高等职业学校及有关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广泛发动，创造条件，大力鼓励教师参赛，加强学校微课建设，推进优质信息资源共建共享，促进信息技术与职业教育深度融合，努力推动职业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提质量、上水平、出特色。

附件：全国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大赛规程

2015年3月20日

附件:

## 全国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大赛规程

为贯彻全国教育信息化发展十年规划，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发布的《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有效机制的实施方案》，按照《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发展的意见》有关“定期举办全国职业院校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竞赛”要求，组织办好“全国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大赛”，特制定本竞赛规程：

### 一、大赛宗旨

——此项赛事着力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加快职业教育优质课程建设，重点推进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

——此项赛事着力搭建职业院校教师教学经验交流和教学风采展示平台，创新职业院校教师培训方式，重点提升职业院校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教学创新能力和专业发展能力。

——此项赛事是促进信息技术与职业教育深度融合的重要途径，着力促进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重点探索教育信息化环境下提高教学质量的新机制、新方式和新模式。

### 二、组织机构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信息化工作委员会

### 三、参赛对象

全国中高等职业院校教师

### 四、比赛内容

本次比赛分为公共基础类和专业技能类两大类，高等职业学校和

中等职业学校两组别。

1. 公共基础类。主要指职业院校开设的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计算机应用基础、体育与健康、法律基础、德育、历史、艺术欣赏、心理健康、职业规划、就业指导等公共基础课程。

2. 专业技能类。主要指教育部 2010 年修订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和 2004 年发布的《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中各类专业开设的相关课程。

参赛教师参照公共基础类和专业技能类两大类专业及课程，选取有关的知识点或技能点，录制微课，同时允许在两大类课程之外选题，制作微课并参赛。

## 五、参赛方式

1. 组织形式。全国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大赛参赛报名形式主要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开展，同时接受教师个人经单位同意报名参加比赛。以学校为单位参赛需指定一名校级负责人，负责协调组织本校教师参赛工作。

2. 竞赛网站。大赛参赛报名、参赛作品提交和获奖成果发布均在“中国职业教育视频课程网”(www.iskill.org.cn)进行，有关比赛的通知、公告、规程、技术规范及评审规则等均在本网站及中国职业教育信息资源网(www.tvet.org.cn)同步公布。

3. 报名方式。报名分学校报名和教师报名两个部分。

(1) 学校报名：参赛学校负责人登陆“爱技能网”，注册成为网站会员，进入“微课大赛专区”，下载学校参赛报名表，填写加盖学校公章，扫描成图片后，通过网站上传，完成学校报名流程。

(2) 教师报名：学校负责人完成学校报名后，教师直接登陆“爱

技能网”注册成为网站会员，按要求填写个人参赛报名表，提交参赛作品、教学设计、课件等。

## 六、比赛阶段

全国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大赛分为启动与立项、培训研讨与作品提交、评审与表彰三个阶段。

1. 启动与立项阶段。2015年3月-5月，各参赛职业院校或教师可通过“中国职业教育视频课程网”（[www.iskill.org.cn](http://www.iskill.org.cn)）注册报名，填写参赛报名申报书，确定参赛作品选题。每个参赛学校参赛教师数量不限，每位参赛教师限提交一份参赛作品。在此期间，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会议解读大赛规程、技术规范及报名组织事项等。

2. 培训研讨与作品提交阶段。2015年6月-8月，大赛组委会将组织开展微课教学设计、微课制作技术等培训和研讨，提升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制作的能力和水平，提高教师参赛作品的质量。参赛作品统一在线提交至“中国职业教育视频课程网”（[www.iskill.org.cn](http://www.iskill.org.cn)）。

3. 评审与表彰阶段。2015年9月-10月，大赛作品提交后，大赛组委会将参照参赛作品点击率等情况，组织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并对评审出的优秀作品及参赛学校或教师进行表彰。

## 七、奖项设置

全国职业院校教师微课大赛设优秀组织奖和参赛作品奖，分别予以奖励。

1. 优秀组织奖：面向各参赛院校，根据参赛教师人数、参赛作品质量等评选优秀组织奖，分别予以奖励。

2. 参赛作品奖：比赛设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公共基础类和专业技能类分别按照一等奖 10%，二等奖 20%，三等奖 30%，优秀奖若

干的比例进行评选表彰。

## 八、其他要求

1. 大赛指定网站为“中国职业教育视频课程网”(www.iskill.org.cn)，只接受参赛作品在线提交，不接受光盘报送，参赛作品不收取评审费。

2. 参赛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参赛者须同意授权赛事主办方享有网络传播权。所有参赛作品向社会免费开放，主办方授权相关单位享有专属出版权，出版后，原创者有署名权及获得报酬权。

3. 参赛作品及材料需为本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若发现参赛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一律取消参赛资格，责任后果自负。

## 九、联系方式

赛事联系人：孙林营（01052452581）

轩照振（18539265588）

赛事专用邮箱：vikeds@126.com

赛事交流 QQ 群：171096589

（大赛技术规范、报名表等请登录“中国职业教育视频课程网”下载。地址：[www.iskill.org.cn](http://www.iskill.org.cn)）